

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日間部財務金融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06學年度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校訂 必修	外語能力輔導課程	2-0	大一英文	2-2	大二英文	2-2	大二英文	2-2	涵養課群	2-2	社會課群	2-2				
	大一英文	2-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二)	1-0	自然課群	2-2	運動與健康(選項體育課群)	2-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一)	1-0	人文課群	2-2	運動與健康(選項體育課群)	2-2	選項中文課群	2-2								
	人文課群	2-2	中文鑑賞與應用	2-2												
	體育(體適能)	2-2	體育(體適能)	2-2												
時數 學分		9-6		9-8		6-6		6-6		2-2		2-2		0-0		0-0
專業 必修	經濟學	2-2	經濟學	2-2	貨幣銀行學	2-2	貨幣銀行學	2-2	金融市場	2-2	金融市場	2-2	專業證照檢定	1-0	財務金融專題	3-3
	微積分	2-2	微積分	2-2	統計學	2-2	統計學	2-2	投資學	3-3	保險學	2-2	財務報表分析	3-3	財金證照檢定	1-0
	邏輯思考與運算	3-3	商事法概要	2-2	財務管理	3-3	財務管理	3-3	國際財務管理	3-3	財金大數據分析與應用	3-3				
	管理學	3-3			中級會計學	3-3	中級會計學	3-3	金融科技應用	2-2						
					金融科技(一)	2-2	金融科技(二)	2-2								
時數 學分		10-10		6-6		12-12		12-12		10-10		7-7		4-3		4-3
專業 選修	會計學(一)	3-3	會計學(二)	3-3	財務套裝軟體應用	3-3	財金專業認證	2-2	財金英文閱讀(一)	2-2	財金英文閱讀(二)	2-2	財富管理	3-3	財金職場專業見習	6-6
	商用日文(一)	2-2	商用日文(二)	2-2	商用日文(三)	2-2	金融資訊分析	2-2	成本會計學	3-3	管理會計學	3-3	財政學	3-3	創業投資	3-3
	金融專業倫理	2-2	財金資訊導讀	2-2	證券金融法規	3-3	不動產管理	3-3	財務數學	3-3	財金實務講座	2-2	金融職場實務	2-2	投資銀行	3-3
	財金書報導讀	2-2	金融科技導論	2-2	組織行為	3-3	人力資源管理	3-3	審計學(一)	3-3	審計學(二)	3-3	財務金融專業實習	4-4	財金職場體驗	3-3
					財金影片賞析	3-3	總體經濟學	3-3	產業經濟學	3-3	選擇權市場	2-2	企業併購	3-3	金融風險管理	3-3
					個體經濟學	3-3	工商心理學導論	2-2	租稅法與租稅規劃	3-3	銀行經營與管理	3-3	金融行銷管理	3-3	貨幣理論與政策	3-3
					財金服務學習	2-2			期貨市場	2-2	基金管理	3-3	商業資訊系統	3-3	簡報技巧與實務	2-2
									證券市場	3-3	投資策略與管理	3-3			財務管理個案研究	3-3
									信託實務	2-2	債券市場	3-3			財金職場英文	3-3
											研究方法	2-2			財務職場實務	2-2
	院訂選修															
		影視企劃寫作	3-3	實用色彩學	2-2	實用邏輯	2-2	職業倫理與生涯發展	3-3	體驗式行銷	2-2	企業講座	1-1	自我行銷學	3-3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海外體驗學習 專題	2-2	體驗式學習專 題研討	2-2			金融科技講座	3-3	金融科技實務 專題	4-4			企業實務講座	1-1
時數 學分		9-9		14-14		23-23		17-17		30-30		32-32		22-22		35-35
學期總時數學分		28-25		29-28		41-41		35-35		42-42		41-41		26-25		39-38
校訂必修	13科目30學分															
專業必修	22科目63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選修23學分															
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	12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															

一、全校性規定：

- (一)通識課程除表列課程外，日間部四技新生(含轉學生)入學後另安排第一學期「大學入門」與第二學期「創造力講座」課程修習。
- (二)本國籍之日間部四技生(不含外籍生、身障生、雙軌旗艦專班及應用英語系學生)應通過本校『外語能力畢業指標實施辦法』中任一項標準，方得抵免「外語能力輔導課程」取得畢業資格。詳細內容請參閱全校法規-語言中心。
- (三)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菁英英文I」、「菁英英文II」校訂選修課程,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含應英系),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
- (四)日間部四技生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創造力」課程,通過者皆可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 (五)修習通過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通識微學分I」、「通識微學分II」課程,可認列為自由學分,是否採計為畢業學分依各系規定辦理。
- (六)外籍學生之校訂必修中文課程可用語言中心開設之華語系列必修課程抵免(或認列),華語為母語之人士以及馬來西亞華人除外,詳細抵免(或認列)方式請至語言中心網站查詢。

二、本系之規定：

- (一)「專業證照檢定」、「財金證照檢定」二選一必修,本系學生應於畢業前,取得規定之證照,方得畢業。若為外籍生、僑生、港澳生、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得免修,詳細內容請參閱「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專業證照檢定課程成績審查辦法」。
- (二)「金融科技導論」、「期貨市場」、「研究方法」必選。

備註：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包含外系學分、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超修的本系專業選修學分或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